

免费体验拉进店,推销预付卡

购买预付卡后想退款却基本没门,维权常遇阻



逛街遇上美容店问卷调查,随后被带进美容店免费体验补水护肤,喜爱逛街的女士们肯定遇到过这种情况。随之而来的,则是边体验边推销各种优惠诱人的预付卡。

“特价卡,不退不换”、“此卡不退余额”、“过期作废”……大多数预付卡的背面均有这样的字样,消费者购卡后想退款基本没门。19日,记者从济宁市消协获悉,由于大多数预付卡办理时都没有签订合同,所以消费者在维权时经常遇阻。



美容卡右下角上,用笔写着“特价卡不退不换”的字样。

文/图 本报记者 高雯 胡祥东 通讯员 刘革

逛街遇免费体验,结果花了近千元

前几日,小彭在运河城附近逛街时,被一名自称正在做问卷调查的男子拦住,交流两句后,该男子送她一张免费体验卡,把她领进了美容院。

“本来说是补水护肤的免费体验,但是服务员一直说我的皮肤不好,让我先做深层

清洁。”小彭说,交了110元的深层清洁费用后,服务员又建议她办理预付卡,说280元一次的面部护理,办特价卡做4次只要500元。见小彭有些动心,服务员又继续推销起了1000元的特价卡。最终,原本是来免费体验的小彭,花费920元办理了两张预付卡。

回到家后,小彭才开始觉得有些不对劲,“明明是说免费体验,却非常热情地推销,我冲动之下就交了钱,但是马上就要去外地上学了,所以想退掉。”小彭说,她找到店主退卡时,却被告知特价卡不退不换。记者看到,卡片的右下角用笔简单写着“特价卡不退不换”的字

样。

“办卡的时候我们都讲明的,这是特价卡不退不换,卡上也写着。”该美容院店主指着小彭办理的预付卡说,特价卡不退不换是公司根据市场做出的规定,他们无法为小彭退卡。无奈之下,小彭只能权当花钱买了个教训。

大幅优惠做诱饵,退卡却基本没门

19日下午,记者走访商场、水果店、快餐店、蛋糕店等多家可以办理预付卡的商户,发现没有一家提供退卡服务,部分预付卡甚至还规定了使用期限,过期作废。

在一家水果店进门显眼位置,摆放着办理预付购物卡的具体优惠:充值300元送30元,

600元送60元……优惠幅度随充值金额逐渐增大,最高可以送榨汁机。多数商家表示,购物卡售出后既不能退,也不能折现。“即使将办卡时给的优惠归还,还是不能退。”一家快餐店的工作人员说,“办卡就这么规定的,如果都退,我们活动就没办法办了。”

记者在一张面值300元的水果购物卡背面看到,该卡除不挂失、不退款之外,还规定了一年的使用期限。“如果一年内没有消费完,卡里面的钱就会自动作废。”该水果店工作人员说,为何规定使用期限只是优惠活动的规定,“其实一年买几百元的水果很正常,一般都能用完。”

记者在走访中发现,对于商家推出的预付卡,市民购买热情不低,但也有消费者提出了质疑。“办预付卡的时候交上钱,办出卡来就完事了,很少有店家提醒使用期限和不能退款。”市民高女士说,预付卡规定使用期限和不能退款,是否合理合法值得深思。

延伸调查

过期作废为霸王条款,不退余额可投诉维权

“关于预付卡的投诉一直不少,维权过程却不太顺利。”济宁市消费者协会协会秘书长刘德山介绍,大多数预付卡都没有合同,不退余额,过期作废这些条款是消费者与商家商讨后达成的一致,还是商家隐瞒或有意忽略做出的对

消费者不公平、不合理的规定,难以界定。

对此,济宁高新圣昊律师事务所律师陈登峰说,根据《合同法》和《消费者权益保护法》的相关规定,像“本公司拥有最终解释权”、“因消费者原因不能继续服务,本公司概不

负责”等涉及服务终止条件、服务时间变化、服务质量认定的规定,都属于霸王条款。而“过期作废”则属于限制消费者权利的行为,违反了《合同法》的有关规定。

记者从市商务局了解到,《关于规范商业预付卡管理的意

见》中明确规定,对于超过有效期尚有资金余额的,发卡人应提供激活、换卡等配套服务。此外,该《意见》还明确规定:“为防止发卡人无偿占有卡内残值,方便持卡人使用,记名商业预付卡不设有有效期,不记名商业预付卡有效期不得少于3年。”

假借旅游搞传销 非法获利百余万

本报济宁2月19日讯(记者张林 通讯员 苏培银) 王某、苏某以他人名义注册公司,通过免费旅游、低价旅游的方式吸引群众入会,却并未兑现诺言,反而以提成的方式发展下线非法敛财100余万元。18日,金乡警方将苏某抓获,加上之前被抓的王某,此案犯罪嫌疑人均已到案。

2012年7月份以来,江苏沛县人王某、苏某两人结伙,以免费旅游或低价旅游,低价购买商品等方式吸引不知情群众交纳3300元会员费加入,并谎称会员每年可以免费短线旅游两次,优惠长线旅游10次,长线旅游是以发放旅游票的形式安排落实。

2012年10月11日,俩人还以吕某的名义在江苏省徐州市鼓楼区注册“徐州欢乐行企业营销策划有限公司”。同时,俩人以高额提成作为诱饵鼓励会员迅速发展下线人员,为刺激会员干劲,快速增加非法收入金额,王某、苏某还以公司名义对会员进行通报排名,并规定上线会员可以对下线会员进行提成,按加入会员的先后时间获得不同额度的奖励。

民警调查后得知,王某、苏某二人先后在金乡、鱼台、菏泽、济宁、济南、江苏丰县和河南等地发展会员300余名,为吸引群众,两人象征性组织短线旅游,但长线旅游均不予兑现。通过发展旅游会员的传销方式,王某、苏某迅速获得非法收入100余万元。

接到群众报警后,金乡县公安局迅速展开案件调查,并在各地警方的通力配合下,于2013年成功将王某抓获,但苏某一直在逃。2014年2月18日,金乡县公安局经侦大队根据掌握的线索,组织办案民警赶赴江苏省沛县,在当地警方的配合下,在一宾馆内成功将涉嫌传销的犯罪嫌疑人苏某抓获。目前,苏某因涉嫌组织、领导传销活动罪,被警方刑事拘留。

背包落车上 交警帮找回



19日,王女士乘客车回家,下车时将春节加班挣的工资连同背包忘在客车上。由于客车是过路车辆,王女士发现丢包时客车早已远去,立即向交警部门求助。金乡县交警大队三中队执勤交警通过核查客车信息,驱车追赶,终于找回了王女士的背包。

本报记者 张林 通讯员 张琳琳 摄影报道